

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泾河新城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负责有关物价、盐务市场监管职能,履行按照新区管委会职权事项清单涉及旅游、商务、监管职能,履行按照新区管委会职权事项清单涉及旅游、商务、文化、烟草、水利、农业、林业、知识产权等行政许可和部分市场监管职能,制定有关政策和标准,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确定的生产经营许可和审批。组织指导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发布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有涉企信息,强化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开展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整合和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查处和督办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反垄断统一执法。推进竞争政策实施,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据授权负责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

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断执法工作。依法对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开展调查。

(五)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直销企业、直销员及其直销活动。促进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及其网络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合同欺诈等违法行为。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监督管理拍卖行为。

(六)负责物价工作。拟订和调整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的商品价格和收费标准。承担国家机关收费、公益事业收费、公用事业收费、中介服务收费和重要经营收费的标准拟订和执行监督。负责物价变化监测分析,为实施宏观调控提供决策依据。依法组织商品和服务价格(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查处违法行为,依法查处价格垄断行为。受理对价格(收费)违法行为的举报,对价格(收费)申诉案件进行复议和裁决。负责重要产品成本调查和监审工作,审核汇总重要产品成本和收益,提出相应对策与建议。负责价格鉴证和复核裁定工作,指导价格评估、价格咨询中介机构的工作。

(七)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措施办

法。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按规定权限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落实缺陷产品召回制度,负责产品防伪的相关工作。

(八)负责产品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商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和监督抽查工作。建立并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九)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制定有关食品安全的措施办法并组织实施。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开展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落实情况。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动健全食品安全跨区域跨部门协调联动机制。

(十一)负责食品、保健品安全监督管理。推动落实食品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保健品、特殊食品安全管理。负责组织、监督、指导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工作。负

责食盐市场安全监督管理,指导、监督、协调食盐行政执法工作。

(十二)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和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办法。负责进口药品通关备案工作。负责建立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及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并开展监测和处置工作。监督实施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置制度。贯彻执行国家执业药师相关制度。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统筹规划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依法管理商品计量、市场计量行为、计量仲裁检定、计量器具和计量技术机构及人员。规范计量数据使用。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标准,负责地方标准管理工作,依法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相关工作。组织对标准的实施情况开展评估和信息反馈。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承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商品条码和标识管理工作。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指导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六)负责知识产权保护工作。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促进知识产权运用工作,推进知识产权强区建设。

(十七)完成党工委、管委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八)职能转变。

1. 大力推进质量提升。加强全面质量管理 and 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完善质量激励制度。加快建立企业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创新第三方质量评价,强化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全面实施企业产品与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培育发展技术先进的团体标准,以标准化促进质量强区建设。

2.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商事制度改革,积极推进相对集中许可权改革,改革企业名称核准、市场主体退出等制度,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动“照后减证”,推行商事登记全程电子化,压缩企业开办、注销的程序和时间。加快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社会化改革。进一步减少评比达标、认定奖励、示范创建等活动,减少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压减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促进优化营商环境。

3. 严守安全底线。遵循“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要求,依法加强食品安全、药品安全、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强化现场检查,严惩违法违规行为,有效防范系统性风险,让人民群众买得放心、用得放心、吃得放心。

4.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快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加强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统一

执法。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失信联合惩戒,构建以信息公示为手段、以信用大数据精准监管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综合监管体系和市场主体信用评价体系。

5. 提高服务水平。加快整合消费投诉、质量监督投诉、食品药品投诉、知识产权投诉、价格举报专线等投诉举报平台,优化发挥平台功能作用。推进市场主体准入到退出全过程便利化,主动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运用大数据加强对市场主体服务,促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二) 内设机构。内设 5 个科,分别为:综合科、行政审批科、市场监督管理科、质量监督科、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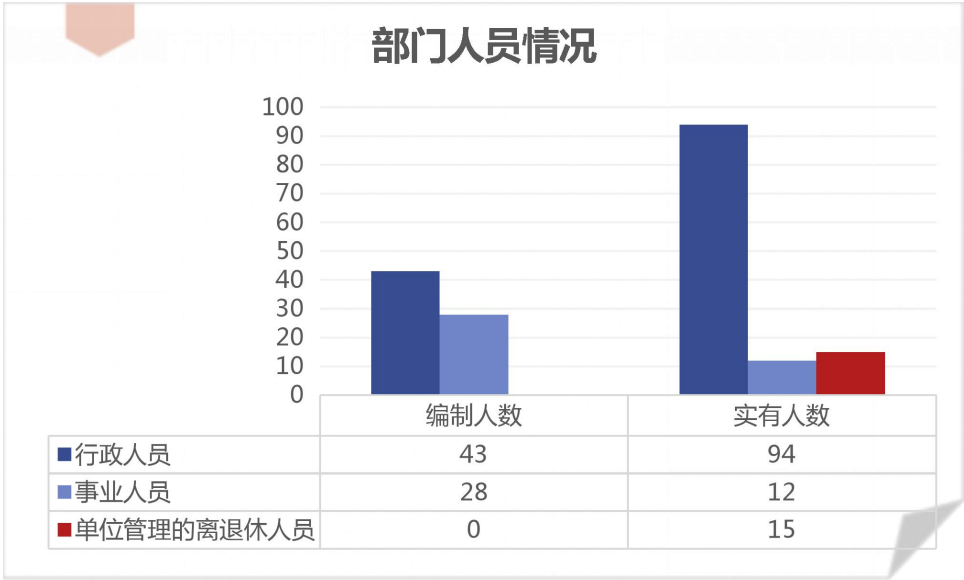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属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泾河新城分局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1 人，其中行政编制 43 人、事业编制 28 人；实有人员 106 人，其中行政 94 人、事业 12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2.4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7.7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7.50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988.85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0
		9. 卫生健康支出	42.39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0.3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4.83
本年收入合计	1,911.32	本年支出合计	2,390.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70.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91.48
收入总计	2,482.10	支出总计	2,482.1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1,911.32	922.47						988.8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3.26	704.41						988.8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693.26	704.41						988.85
2013801	行政运行	1,193.83	618.41						575.42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35							177.3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6.60	41.00						5.6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0.00	30.00						7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00							1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3.67							3.67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7.00	15.00						72.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9.00							29.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9.81							39.81
205	教育支出	7.50	7.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0	7.50						
2050803	培训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1	8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81	8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7	60.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4	2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9	42.39						
2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9	4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9	42.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7	8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7	8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7	8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90.62	1,717.23	673.3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67.71	1,499.16	668.5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67.71	1,499.16	668.55			
2013801	行政运行	1,498.84	1,498.84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7.35		177.35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6.60		206.6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00.00		10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6.00		16.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3		1.03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87.00		87.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9.00		29.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1.89	0.32	51.57			
205	教育支出	7.50	7.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0	7.50				
2050803	培训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1	8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81	8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7	60.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4	2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9	42.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9	4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9	42.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7	8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7	8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7	80.3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83		4.83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4.83		4.83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4.83		4.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2.4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4.41	704.4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7.50	7.5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0	87.80		
		9. 卫生健康支出	42.39	42.39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80.37	80.3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22.47	本年支出合计	922.47	922.4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2.47	836.47	86.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4.41	618.41	86.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704.41	618.41	86.00
2013801	行政运行	618.41	618.4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41.00		41.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30.00		3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15.00		15.00
205	教育支出	7.50	7.50	
20508	进修及培训	7.50	7.50	
2050803	培训支出	7.50	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81	8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81	87.8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67	60.6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4	27.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9	42.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9	42.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9	42.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37	80.3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37	80.3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0.37	80.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686.50	公用经费合计		149.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86.50			
30101	基本工资	241.58			
30102	津贴补贴	208.07			
30103	奖金	23.0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6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6			
30113	住房公积金	80.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97
30201	办公费				60.13
30202	印刷费				1.71
30205	水费				5.57
30206	电费				2.83
30207	邮电费				7.68
30211	差旅费				6.45
30213	维修(护)费				6.20
30215	会议费				3.73
30216	培训费				1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9
30228	工会经费				13.5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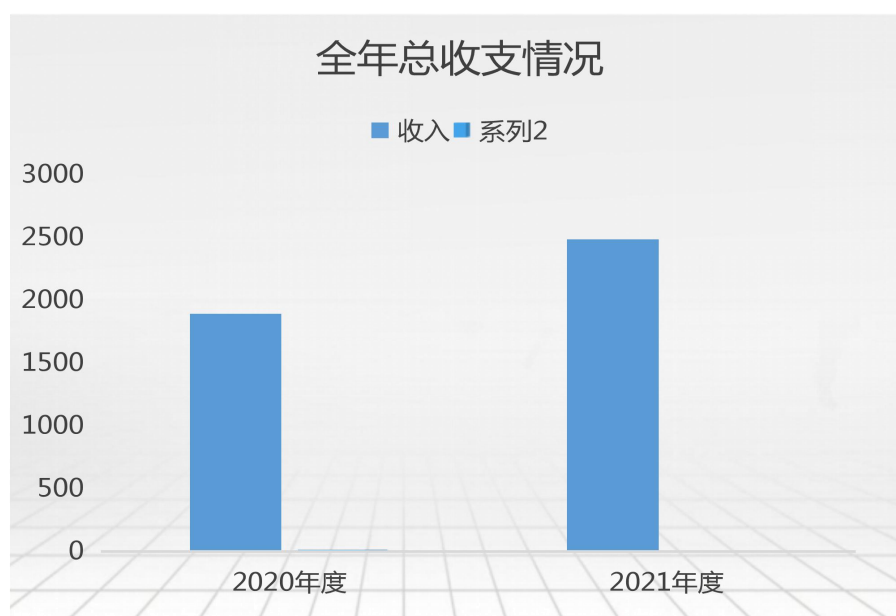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00		4.00			25.00		
决算数	24.35		2.19			22.19	3.73	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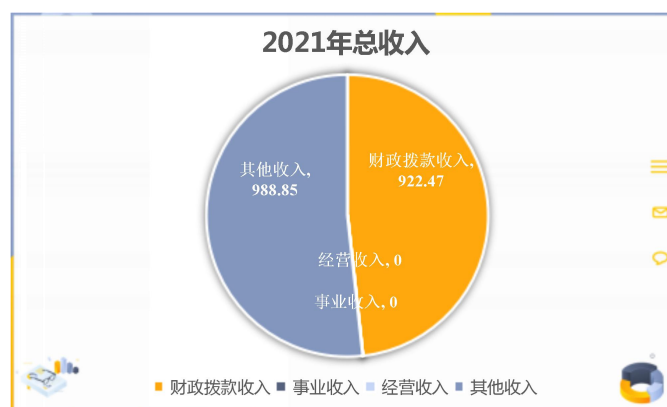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均为计 2482.1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591.46 万元，提高 31.28%。2021 年度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管委会上划西咸 20 人增加的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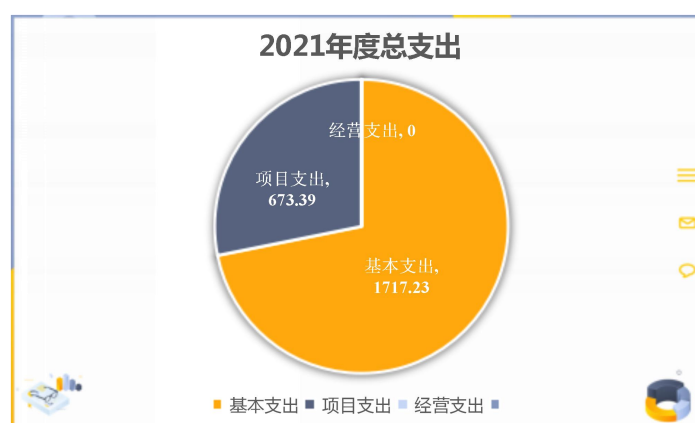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11.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22.47 万元，占 48.26%；事业收入 0，占 0%；经营收入 0，支付 0%；其他收入 988.85 万元，占 5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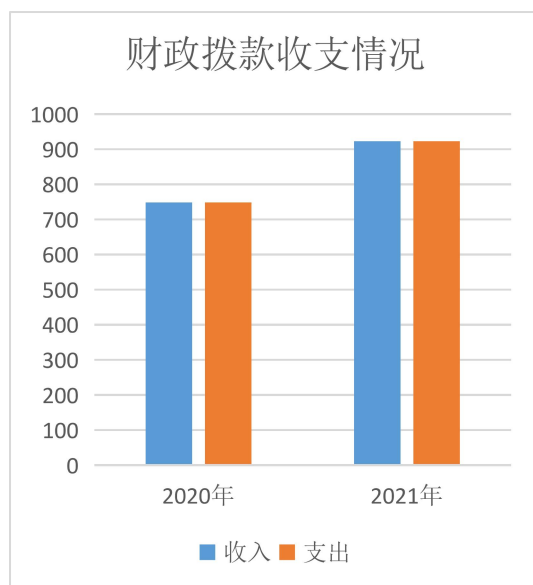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90.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7.23 万元，占 71.83%；项目支出 673.39 万元，占 28.17%；经营支出 0，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均为 922.47 万元，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48.38 万元。均增加 174.0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8.87%情况，增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管委会上划人员增加追加的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830.90 万元，支出决算 922.4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0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1.1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4.09 万元，增长 23.26%，主要原因是管委会上划人员增加追加的人员经费。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565.97 万元，支出决算 61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2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管委会上划人员支出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预算数 41 万元，支出决算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管理（项）预算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预算数 0，支出决算 15 万元；决算大于预算数。原因是该项为中省专项经费，直接向省局申报，未列入年初单位预算。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培训支出（项）。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今年受疫情影响，培训会规模及次数受到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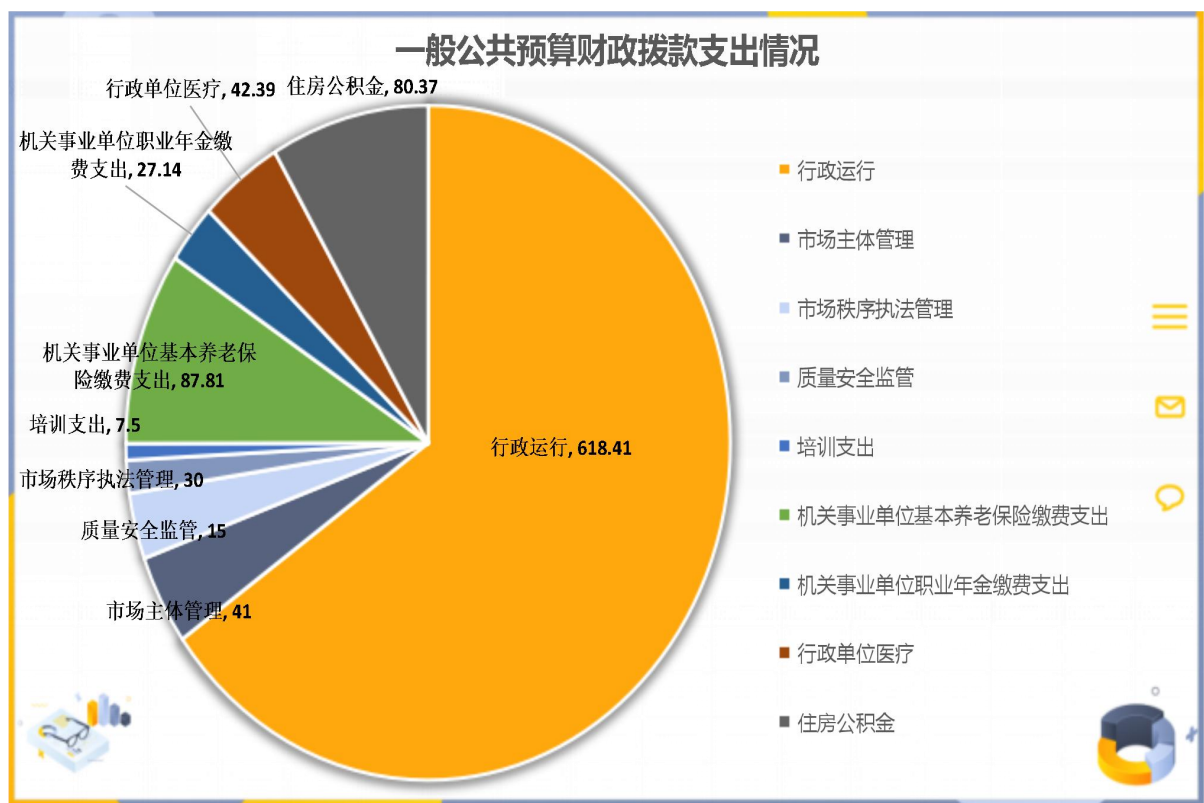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60.67 万元，支出决算 87.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局新增 19 名划转干部，人员增加导致的社保缴费增加。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28.33 万元，支出决算 27.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7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37.81 万元，支出决算 4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局 新增 149 名划转干部，人员增加导致的社保缴费增加。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71.14 万元，支出决算 80.37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局 新增 19 名划转干部，人员增加导致的社保缴费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36.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8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1.58 万元、津贴补贴 208.07 万元、奖金 23.09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63.12 万元、职业年金 27.1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9.6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6 万元、住房公积金缴费 80.3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49.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60.13 万元、印刷费 1.71 万元、水费 5.57 万元、电费 2.83 万元、邮电费 7.68、差旅费 6.45、维(修)护费 6.2 万元、会议费 3.73 万元、培训费 10 万元、公务招待费 2.19 万元、工会经费 13.5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16 万元、其他交通费 7.7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9 万元,支出决算 2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执行接待、车辆运行等规章制度,严控费用支出。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 0 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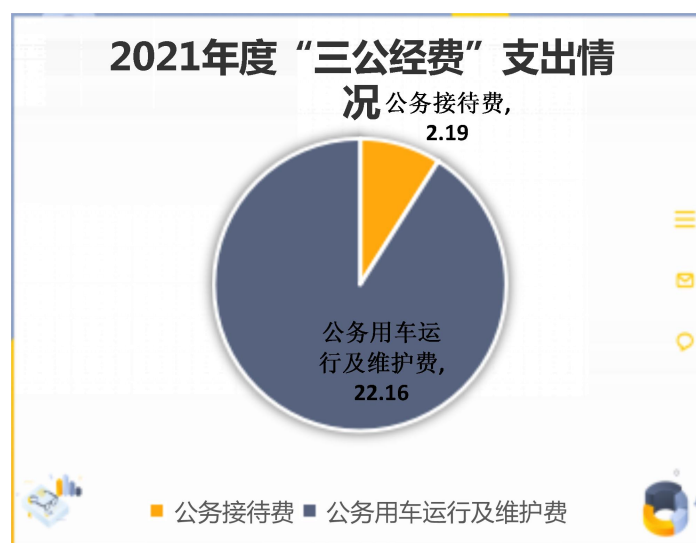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25 万元，支出决算 22.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6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84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落实公务用车管理制度，压缩经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4 万元，支出决算 2.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7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1.81 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执行接待规定及接待标准。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19 万元。主要是上级业务部门检查指导本单位工作、接受审计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组 25 个，来宾 166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3.8 万元，支出决算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15%，决算数较预算数基本持平，主要原因是压缩一般性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49.97 万元，支出决算 14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27.97 万元，主要原因是管委会上划人员增加公用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本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

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我局内部控制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及经费报销办法等文件来保障预算绩效的实施；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坚持先预算再支出的原则，保障预算执行有据可依；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配备专职财务人员进行财务管理、财务核算、预决算编制等。财务岗位设有会计、出纳、资产管理（后勤）人员，各负其责。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本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86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组织对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3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分别是：

1. 市场主体监管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3. 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项目绩效报告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省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市场主体监管项目等 3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市场主体监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41 万元，执行数 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产出、质量、时效、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全年新登记市场主体 64175 户，其中企业 24624 户，个体 61713 户，完成新城年度任务的 246.83%。办理药品经营许可类业务 36 家，药械业务 33 户，许可类业务 11 个；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类业务共 502 项，其中电梯 288 部，叉车 87 辆，容器 32 个，气瓶 7 个，起重机 83 辆，游乐设施 1 台，锅炉 1 台，管道 3 条（2457m）；告知类业务共 719 项，其中电梯告知 338 部，起重机 337 辆，压力容器 25 个，压力管道 7 条（4076m），游乐设施 7 部，锅炉 5 个。**四是**与泾阳县行政审批局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将 2466 户档案移交完毕。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和财务核算需进一步对应。正确理解市场主体监管项目核算内容。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规范预算编制。分析整理以前年度决算数据，细化商品和服务服务支出中各分项有利于在财务核算过程中，支出功能科目更具体准确，从而保证年底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更精

准。

2、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产出、质量、时效、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企业已年报 3940 户，年报率达 99.98%，农民专业合作社已年报 142 户、年报率达 100%。个体工商户已年报 12755 户，年报率 67.86%，列入异常名录企业 63 户，个体工商户 7 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27 户，个体工商户 20 户。依法吊销企业 13 户。收到消费者投诉举报共计 2258 件，其中：12315 平台共计 1880 件，其中投诉 1684 件，举报 196 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12345 平台共计 378 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为 378 件。全年计划开展检查 9 批次部门联合抽查，截止目前已完成 6 批次。专利申请数量为 15 件，其中 12 件发明专利，3 件实用新型专利。新批复专利 119 件，外观专利 34 件，实用专利 85 件。商标申请量 54 件，注册成功商标数量为 155 件。对 9 户企业进行了行政处罚，罚没金额 117.83 万元。做好电费分摊公示，确保政策红利等额传导给终端用户。并对 15 户企业进行了行政处罚，罚没金额 139.12 万元，对涉及的 2200 余终端用户累计共退还让利电费 139.12 万元。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需进一步细化。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规范预算编制。

3、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产出、质量、时效、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配合各市监所积极对辖区所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2021 年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60 余户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520 余人次，车辆 130 余台次。发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41 份，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违规案件 6 起（泾干 1 起、崇文 1 起、永乐 3 起、高庄 1 起），已办结案件 6 起，罚款 225000 元。2021 年积极开展特种设备监管建档工作。对辖区电梯使用单位 66 户，在用电梯 745 部；锅炉使用单位 11 户，在用锅炉 14 台；起重机使用单位 50 户，在用起重机 383 台；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 2 户，在用大型游乐设施 49 台；场（厂）车使用单位 50 户，在用场（厂）车 87 台；压力容器使用单位 22 户，在用压力容器 145 台；气瓶使用单位 1 户，在用气瓶 300 只；压力管道使用单位 7 户，在用压力管道 4.546 千米进行摸底调查、建档。搭建智慧监管终端监控室，实现对电梯安全运行情况精准监控。截止目前，泾河新城辖区共有电梯使用单位 66 户，涉及各类电梯 745 台（其中 179 台报停），已录入智慧监管平台的电梯使用单位共有 66 户，涉及电梯 745 台。其中纳入电梯智慧监管 A 模式 7 户 254 台，C 模式 47 户 312 台（A 模式为“物联网+维保+保险+服务”模式，具有物联网远程监测系统；C 模式为“非全包维保”模式，不具备物联网系统）；已录入监管平台但电梯报停 12 户 179 台。通过创新监管模式，做到对在用电梯运行进行有效的实时监

管，及时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将电梯监管工作提升到更高水平。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数存在差异，需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精准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力度。从而保证年底决算数据与预算数据更精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项目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41	41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市场准入更加便捷。二是商事集成系统初步运行。三是市场主体增量和其他业务。。四是与泾阳县行政审批局完成2021年档案移交。五、是主体年度工作扎实推进。六是积极处理消费投诉。			一是市场准入更加便捷。二是商事集成系统初步运行。三是市场主体增量和其他业务。。四是与泾阳县行政审批局于2021年10月9日将2466户档案移交完毕。五、主体年度工作扎实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主体数量	30000	64175	
		质量指标	新增个体户数量	29000	61713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全年	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	任务成本	41万元	4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	139.12万元	139.1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消费者举报	2258件	2258件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培养消费示范单位	6户	6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项目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泾河新城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100%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对辖区市场主体违法行为查处；2、加大对辖区2021年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质量安全专项整治, 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 保证“两会”期间安全稳定；二是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及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回头看”工作，3、加强对辖区食品安全的检查				2021年度截至目前，全局共立案58件，办结58件，罚没款313.53万；2021年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60余户次，共出动执法人员520余人次，车辆130余台次。发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41份，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违规案件6起；本年度新城级共抽检各类食品900批次，其中包括元旦、春节抽检100批次，五一、端午粽子绿豆糕专项抽检92批次，中秋、国庆双节抽检145批次，大型餐饮学校食堂抽检328批次，企事业单位食堂抽检58批次，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抽检177批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执法案件		58件	58件	
		质量指标	结案数量		58件	58件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全年	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	任务成本		30万元	3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罚没金额		≥50万元	20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		260户次	260户次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元旦春节五一端午中秋国庆等节日食品抽检常态化		900批次	900批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注明：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项目经费					
市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实施单位		陕西省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泾河新城分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 额:	15	15		100%	
			其中: 市级财 政资金					
			其他资 金					
年度总 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加大对辖区2021年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保证“两会”期间安全稳定;二是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及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回头看”工作,2、创新电梯监管模式,推出以“保险+物联网”电梯智慧监管新模式,积极搭建智慧监管终端监控室,实现对电梯安全运行情况精准监控。				1、2021年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260余户次,共出动执法人员520余人次,车辆130余台次。发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41份,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违规案件6起;2、泾河新城辖区共有电梯使用单位66户,涉及各类电梯745台(其中179台报停),已录入智慧监管平台的电梯使用单位共有66户,涉及电梯745台。其中纳入电梯智慧监管A模式7户254台,C模式47户312台(A模式为“物联网+维保+保险+服务”模式,具有物联网远程监测系统;C模式为“非全包维保”模式,不具备物联网系统);已录入监管平台但电梯报停12户179台。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特种设备质量监管建档		66户	66户		
		质量 指标	特种设备检查数量		66户	66户		
		时效 指标	完成时间		2021年全年	2021年全年		
		成本 指标	任务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 指标	辖区电梯安全责任保险数量		745部	745部		
		社会效 益 指标	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		260户次	260户次		
		生态效 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促进辖区质量安全可持续发展		促进辖区质量安全可持续发展	促进辖区质量安全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辖区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开展本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共涉及预算资金 2390.62 万元。形成了 1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

1.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整体自评得分 9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830.9 万元，执行数 239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0.57%。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一）持续推进商事制度改革

一是市场准入更加便捷。服务大厅设立“企业开办专区、套餐服务”，服务事项均做到一窗受理。联合泾阳县市场局、泾阳县行政审批局、泾河新城行政审批局，初步实现泾阳县与泾河新城企业跨区通办，实现“零跑腿”。二是商事集成系统初步运行。依托西咸新区商事集成系统实现“一网通办”，即企业设立，印章刊刻，税务登记，银行开户，参保登记，公积金登记实现一窗一次提交，后台集成审批，一窗领取。三是市场主体增量和其他业务。截至目前（11月9日），市场主体 64175 户，企业 2462 户，个体 61713 户。完成全年任务 246.83%。办理药品经营许可类业务 36 家，药械业务 33 户，许可类业务 11 个；特种设备：使用登记类业务共 502 项，其中电梯 288 部，叉车 87 辆，容器 32 个，气瓶 7 个，起重机 83 辆，游乐设施 1 台，锅炉 1 台，管道 3

条（2457m）；告知类业务共 719 项，其中电梯告知 338 部，起重机 337 辆，压力容器 25 个，压力管道 7 条（4076m），游乐设施 7 部，锅炉 5 个。**四是**与泾阳县行政审批局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将 2466 户档案

（二）持续创新市场监管机制

一是主体年度工作扎实推进。截止目前，企业已年报 3940 户，年报率达 99.98%，农民专业合作社已年报 142 户、年报率达 100%。个体工商户已年报 12755 户，年报率 67.86%，列入异常名录企业 63 户，个体工商户 7 户，移出经营异常名录企业 27 户，个体工商户 20 户。依法吊销企业 13 户。**二是**积极处理消费投诉。截止目前，收到消费者投诉举报共计 2258 件，其中：12315 平台共计 1880 件，其中投诉 1684 件，举报 196 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12345 平台共计 378 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为 378 件。**三是**“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有序开展。统筹制定、印发并公示 2021 年分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检查计划，全年计划开展检查 9 批次部门联合抽查，截止目前已完成 6 批次。**四是**知识产权工作有序开展。市监泾河分局牵头成立了泾河新城知识产权工作领导小组，截止 10 月 14 日，专利申请数量为 15 件，其中 12 件发明专利，3 件实用新型专利。新批复专利 119 件，外观专利 34 件，实用专利 85 件。商标申请量 54 件，注册成功商标数量为 155 件。移交完毕。

（三）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战略

一是开展 2021 年元旦春节及“两会”期间质量安全专项整治,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保证“两会”期间安全稳定;二是开展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及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回头看”工作,推动“十四运”期间市场监管领域安全风险防控和保障工作任务高效落实。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配合各市监所积极对辖区所有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2021 年共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260 余户次,共出动执法人员 520 余人次,车辆 130 余台次。发送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指令书 41 份,查处特种设备违法违规案件 6 起(泾干 1 起、崇文 1 起、永乐 3 起、高庄 1 起),已办结案件 6 起,罚款 225000 元。三是积极开展 2021 年度特种设备监管建档工作。2021 年积极开展特种设备监管建档工作。对辖区电梯使用单位 66 户,在用电梯 745 部;锅炉使用单位 11 户,在用锅炉 14 台;起重机使用单位 50 户,在用起重机 383 台;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 2 户,在用大型游乐设施 49 台;场(厂)车使用单位 50 户,在用场(厂)车 87 台;压力容器使用单位 22 户,在用压力容器 145 台;气瓶使用单位 1 户,在用气瓶 300 只;压力管道使用单位 7 户,在用压力管道 4.546 千米进行摸底调查、建档。通过摸底建档将应管尽管设备全部纳入监管范围,切实做到情况清、底数明,不留遗漏。四是积极督促企业更换检验标志,并督促各电梯维保单位到区局备案。目前辖区前期电梯换标工作已完成;五是开展“认证认可”获证企业和

工业产品生产企业执行标准摸底工作，建立获证企业和企业生产产品动态监管体系；六是积极开展粮食市场计量专项整治工作。组织执法人员对高庄辖区西粮实业有限公司泾阳分公司及厂内的 4 家公司（陕西西粮亚宏面业有限公司、北大荒米业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常顺贸易有限公司、陕西秦联食品有限公司），及永乐辖区中化现代农业（陕西）有限公司泾河新城技术服务中心，进行现场监督检查。经检查企业计量器具基本能按照规定和要求定期检验检测，对于个别器具未出具检测报告的要求企业当场改正。

（四）持续推广电梯智慧监管

分局以“稳步试点，扎实推进”为原则，创新电梯监管模式，推出以“保险+物联网”电梯智慧监管新模式，积极搭建智慧监管终端监控室，实现对电梯安全运行情况精准监控。截止目前，泾河新城辖区共有电梯使用单位 66 户，涉及各类电梯 745 台（其中 179 台报停），已录入智慧监管平台的电梯使用单位共有 66 户，涉及电梯 745 台。其中纳入电梯智慧监管 A 模式 7 户 254 台，C 模式 47 户 312 台（A 模式为“物联网+维保+保险+服务”模式，具有物联网远程监测系统；C 模式为“非全包维保”模式，不具备物联网系统）；已录入监管平台但电梯报停 12 户 179 台。通过创新监管模式，做到对在用电梯运行进行有效的实时监管，及时消除特种设备安全隐患，将电梯监管工作提升到更高水平。

（五）持续增强食品安全意识

一是召开新城食安委 2021 年食品安全工作会议，调整职责，总结 2020 年度工作，安排部署 2021 年重点工作，签订食品

安全目标责任书。**二是**组织开展 2021 年度药品稽查办案培训班。基础理论讲授结合实战操作，有效提升分局药品稽查执法能力。**三是**开展 2021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工作，本年度新城级共抽检各类食品 900 批次，其中包括元旦、春节抽检 100 批次，五一、端午粽子绿豆糕专项抽检 92 批次，中秋、国庆双节抽检 145 批次，大型餐饮学校食堂抽检 328 批次，企事业单位食堂抽检 58 批次，获证食品生产企业、小作坊抽检 177 批次。截止目前抽检结果统计共 19 批次不合格，不合格率为 2.1%。配合区局抽检 1050 批次，快检 4420 批次，目前 5 批次不合格正在核查处置中。本年度共完成 14 批次药品和 13 批次医疗器械抽检以及送检工作，目前药品抽检结果全部合格，医疗器械暂未收到不合格检验报告书。**四是**全面开展“互联网+阳光食安”智慧监管工作。

（六）紧盯四类药品销售，确保药店防控有力

分局集中人力，采取现场检查、随机抽查、重点督办等方式，督促辖区 23 家药品零售企业严格落实购药顾客体温监测登记、扫健康码进店和消杀登记、以及“一退一止两抗”四类药品的销售登记和“陕药通”系统日报制度；成立了由分局牵头的新城“一退一止两抗”药品工作专班，组织召开工作推进会议，督促各镇成立工作专班，对存在用药风险的人员开展流调排查工作。专班工作开展以来，共排查风险用药人员 885 人，排查率 100%。

（七）持续加大执法办案力度

2021 年度截至目前，全局共立案 58 件，办结 58 件，罚没款 313.53 万。其中，占比较大的案件类型为食品类案件共办结 23 件，罚没 32.69 万元，物价类案件共办结 15 件，罚没 139.12 万元；广告类违法案件 9 件，罚没 117.83 万元；特种设备类案件 5 件，罚没 21 万元。其他类案件共办结 6 件，罚没 2.79 万元。

利用“3.15”、“4.26”“5.20”、民法典等开展线上线下法律宣传活动，广泛宣传法律知识，多次采用媒体教学与现场实操培训的方式，邀请专家教学，提升执法水平。

（八）持续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市监泾河分局按照西安市疫情指挥办、区局指挥办相关文件精神要求，我局有效组织本单位、本辖区重点行业开展疫苗接种，我局有效组织本单位、本辖区重点行业开展疫苗接种，泾河新城分局现在职干部在岗 129 人，不含离退休借调已接种 126 人，接种率 97.67%。辖区累计完成重点人群疫苗接种总数 804 人，完成率 100%。定期对辖区农贸市场进行监测，包含疫情防控“六类”重点人群 353 人周期性核酸检测。截止 11 月 8 日，累计核酸检测共 8491 次，核酸检测结果全部阴性。持续排查具有防疫监督管理员的市场经营主体使用进场戴口罩扫码、测温、登记防控措施，对辖区农贸市场中小超市、便利果蔬、餐饮等市场主体营业门店指导防疫，督促经营者落实防控主体责任，做好自身健康状况登记、进入人员扫码、测温、登记等防控措施。持续督促辖区内正常

营业的所有零售药店建立购买退烧止咳、抗病毒、抗菌素等药品实名登记制度，如实填写《购买退热类药品人员信息实名登记表》。同时，全面摸排辖区进口货物情况并开展全面消毒工作，已累计摸排到经营进口货物的经营户并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全面做好消毒。

（九）持续落实从严治党要求

5月6日采取无记名投票和差额选举的方式进行换届选举，产生分局机关总支部委员会。一是起草印发《党史学习教育实施意见》，明确活动载体，紧盯学习目的，每月确定一个主题，通过形式多样、丰富多彩的趣味运动会、朗诵比赛等组织活动，进一步统一全体党员干部的思想，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精神血脉，不断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向心力。将每周五确定为党组织活动日，明确下午一个多小时的时间，以机关、各所支部为单位，总支委员下沉到各党支部，督导指导支部党史学习教育，截止目前已组织31次党史学习教育集中学习讨论。二是积极开展“党员双报到”和“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67名党员深入基层，在打造最优营商环境，推进放心消费创建活动，优化放心消费环境等方面持续发力，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幸福感。三是起草印发《考核制度》和《专项督导制度》，全体党员干部讲政治、讲规矩、讲落实、讲服从、讲廉洁，面貌焕然一新。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有待提高预算执行精准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1）强化预算管理水平，提升预算执行率和执行进度。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及时组织项目实施，加快支付进度，提高部门预算执行和资金使用效率。（2）继续深入落实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继续强化支出责任意识，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按照“全盘统筹，保障重点”的原则，编制项目预算，合理准确地设定各项目 and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对预算执行和绩效实行“双监控”，为绩效评价等后续工作打好基础。（3）严格执行各项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认真执行区局、新城两级财政部门印发的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文件，预算执行过程中，每年中旬对预算执行和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运行实行双监控；在预算执行年度结束后，及时主动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巩固绩效自评全覆盖的工作成果，逐年提高绩效自评质量，推动我局预算绩效管理的能力和水平。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自评得分: 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市场主体监管、食品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等监管; 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物价管理等。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本年度我单位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人员经费保障、机关运行支出;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市场主体监管、食药监管、质量监管、基层房租总资产购置、派遣人员劳务费等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根据我局职能开展食品监管、食品药品监管、质量监管、物件及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100%	100%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追加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 5%	17.95%	0	本年度调入划转人员经费增加, 导致我局在第四季度调整预算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前三季度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 ≥ 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 (含) 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 < 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 ≥ 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 (含) 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 < 60%, 得0分。		进度率 ≥ 45%, 进度率 ≥ 75%, 进度率 ≥ 45%, 进度率 ≥ 75%,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 (含) 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之间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之间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 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对 “三公经费” 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是否规范,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借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 (单位) 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 有1项不符扣2分。		全部符合	全部符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 根据 “三档”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完成比率计分, 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得分= 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 该指标分值, 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 得分= 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 该指标分值。		40	4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	20	20		

备注: 1. “项目产出” 和 “项目效果” 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 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 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 从 “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 指标值是否可获取, 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 等角度, 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 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3.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4.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5.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等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市场主体管理支出：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7. 市场秩序执法支出：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和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8. 信息化建设支出：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9. 质量基础支出：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10. 质量安全监管支出：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11. 食品安全监管支出：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2. 其他市场监管管理事务支出：反映用于其他市场监管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